

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安全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1-J1-220057-GXYC

采购单位：柳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合同验收书格式.....	38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信息系统安全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市友谊路5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5日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1-J1-220057-GXYC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安全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元）：1036600.00

最高限价（元）：1036600.00

采购需求：信息系统安全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项目1项，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

请于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8:00(正常上班时间)到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市友谊路5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获取采购文件，售价250元/份，售后不退。

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方式：法定代表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购买（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未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响应文件。已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00 分；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方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有效证件，经验证后提交响应文件：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提交时：凭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提交时：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开标后。

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

供应商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银行账号：4505 0162 3652 0000 1835

（3）网上查询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柳州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4) 监督部门:

名 称: 柳城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电 话: 0772-761683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柳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 柳城县大埔镇河东大道 103 号

项目联系人: 唐菊鲜

项目联系方式: 0772-76121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项目联系人: 霍自斌

项目联系方式: 0772-2043140

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

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安全设备采购及网络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1-J1-220057-GXYC
2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	谈判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须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4	响应文件有效期：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5	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 供应商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银行账号：4505 0162 3652 0000 1835。
6	响应文件组成：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
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8	谈判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9	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0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零叁万陆仟陆佰元整（¥1036600.00 元）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柳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2“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经财政部门备案的，依法接受采购人委托，承担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代理业务的代理机构。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商务、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申请人的资格：

(1) 谈判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2 谈判供应商须承担谈判及履约中全部责任与义务。

3.3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3.4 从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必须以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时间。

4. 谈判费用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5.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个部分组成。

5.6.1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合并装订，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

5.6.1.1 价格部分

▲注：以下第（1）、（2）、（3）、（4）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谈判无效。

- （1）谈判书（按第四章 附件一格式填写）；
- （2）保证金证明（按第四章 附件二格式填写）；
- （3）报价表（按第四章 附件三格式填写）；
- （4）分项报价表（按第四章 附件四格式填写）；
- （5）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按第四章格式填写）；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四章格式填写）；

(7)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5.6.1.2 商务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均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并且第（1）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第（2）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名，否则其谈判无效。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按第四章附件九格式填写）；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四章附件十格式填写）；

(3)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连续三个月（一般为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连续三个月（一般为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6) 供应商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告）复印件（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

（二）资信证明文件，以下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

(1) 谈判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谈判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2) 谈判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3) 谈判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5.6.1.3 技术部分

▲注：以下第（1）、（2）、（3）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谈判无效。

(1) 技术响应表（按第四章附件七格式填写）；

(2) 商务响应表（按第四章附件八格式填写）；

- (3) 服务承诺书（按第四章附件十一格式填写）；
- (4) 谈判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 (5)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生产、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谈判供应商应就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7.4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因谈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四、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谈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谈判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8.3 谈判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其它内容。

8.4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谈判保证金

9.1 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 元）；

9.2 供应商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谈判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开户名称： 广西珏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银行账号： 4505 0162 3652 0000 1835。

注：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谈判供应商单位全称，否则其谈判无效。

9.3 谈判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一律以转账、电汇方式退还谈判供应商。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注：谈判书提供的谈判供应商全称、帐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如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转账单的，务必要清晰，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谈判保证金无法退付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9.4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份数、盖章和递交

10.1 谈判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10.2 谈判供应商须按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封面右上角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编制并装订成册，**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3 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谈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提供原件以外的均可提供复印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10.4 响应文件须由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签名、盖章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谈判无效。**

10.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11.2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前递交到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12.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

七、评审程序

13.1 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或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审工作。

13.2 竞争性谈判小组职责

- 13.2.1 负责确认谈判文件；
- 13.2.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供应商参加谈判；
- 13.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13.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13.2.5 编写评审报告；
- 13.2.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八. 无效响应的情形

14.谈判小组根据确认后的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对有下列情况之一响应文件，将会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

14.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1.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14.1.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2 未交或不足额交纳保证金的。

14.3 谈判小组根据确认后的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会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4.3.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14.3.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4.3.3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4.3.4 递交响应文件的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14.3.5 对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不能完全响应或者内容虚假的；

14.3.6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14.3.7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14.3.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经谈判小组认定并允许进行澄清的笔误除外）；

14.3.9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3.10 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14.4 在技术要求响应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谈判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

或虚假应标的；

(2) 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性能、质量标准，或者与谈判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发生负偏离达 1 项（含）以上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14.5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九、谈判的步骤

15.1 谈判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柳州市友谊路 5 号原地委组织部办公楼第四层）。

15.2 第一轮谈判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谈判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谈判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按采购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谈判供应商退场等候。由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认为确实必须进行修改的，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无需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的，要求谈判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15.3 第二轮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谈判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采购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谈判供应商，向谈判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2) 谈判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采购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采购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采购文件的部分同具法律效应。

(3)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采购文件与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第二轮谈判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谈判小组对采购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5.4 最后报价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5.5 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资格性与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密封形式重新报价，如果所有重新报价仍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

十、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6.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6.2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6.3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一、质疑

17.1 谈判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7.2 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7.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17.4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须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如不按上述要求进行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十二、签订合同

18.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三、其他事项

19.1 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货物招标类）标准和发改办[2003]857 号文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	0.25%	0.1%	0.2%

19.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9.4 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交纳服务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19.5 解释：本竞争性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十四、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 1、本一览表中的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型号及其技术参数 性能（配置）要求；
- 2、本一览表中参考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谈判供应商选用其他型号替代的，请说明详细、正确的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 3、凡在“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 谈判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否则该竞标无效。
- 4、本次采购不接受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响应。
- 5、标注 ★ 号的技术要求，必须实质性响应，否则竞标无效。
- 6、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安全集中管理平台系统”。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1	核心交换机系统	2	项	一、★硬件要求 1. 提供≥2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 2. 交换容量≥598Gbps,包转发率≥216Mpps。 二、功能要求 1. 支持静态 MAC、动态 MAC、黑洞 MAC、源 MAC 地址过滤； 2. 支持端口聚合、端口镜像、端口隔离、端口流量识别、RSPAN、可实现全部端口线速转发； 3. 支持 MAC 认证、802.1x 认证、Portal 认证等，并支持本地和集中认证； 4. ★支持接入用户终端类型及接入位置的精确定位； 5. ★支持对在网的 IP 摄像头、门禁、打印机、一体机等设备的自动发现和保护； 6. ★支持 IP 仿冒、ARP 欺骗、ARP 泛洪等常见网络威胁的定位和阻断； 7. ★支持内网病毒、木马传播行为的识别和阻断； 8. ★支持内网攻击源主机定位、告警及阻断； 9. 支持三层路由功能，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 10. 支持系统日志、操作日志、调试信息等本地和远程输出； 11. 支持 BFD 等快速故障检测技术； 12. ★支持“肉鸡”源主机的溯源及阻断； 13. 支持识别 IPC 等哑终端设备类型，并支持开启终端安全功能，只允许特定类型的设备接入网络。

2	安全集中管理平台系统	1	项	一、★硬件要求 2U 机架式设备, ≥6 个千兆电口, ≥4 个万兆光口, 冗余电源, Intel 处理器 *≥2 颗 ≥10 核心支持超线程; - 产品硬件保修≥3 年, 内置安全网元特征库升级许可≥3 年。 二、★性能要求 - 内存: ≥128G 内存 - 系统盘: ≥256G*1 SSD - 数据磁盘: ≥4T*2 raid 0 三、管理平台功能要求 ★云安全管理平台和安全网元部署标准 X86 服务器下, 与硬件设备的解耦, 无需专用硬件设备。安全网元的容量可以随着 X86 服务器数量的扩容而横向扩容。支持提供虚拟化防火墙、虚拟化运维审计、虚拟化日志审计、虚拟化数据库审计、虚拟化网络审计、虚拟化基线管理、虚拟化 Web 应用防火墙、虚拟化负载均衡、虚拟化终端威胁防御 (EDR)、虚拟化 VPN、虚拟化漏扫安全产品的能力; 本次需求安全网元为 EDR (≥50 个 windows PC 授权)、虚拟化 WAF (防护网站数量不限)、虚拟化数据库审计 (数据库审计数量、监听接口不限)、虚拟化日志审计 (≥50 授权), 虚拟化网络审计; ★支持与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数据中心内安全管理平台安全信息同步, 接收安全平台下发的策略, 实时上报安全漏洞及其他威胁信息; - 支持在云安全管理平台控制台页面显示 SAAS 化 EDR 模块授权信息、可视化方式显示 EDR 服务 Agent 总数、agent 在线数、agent 离线数等相关信息; ★支持为不同区域配置云安全管理平台底层平台, 实现多区域部署, 用户可通过为不同的区域配置不同的安全组件; (中标后,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 并加盖原厂公章) - 支持单个 license 可实现云安全管理平台授权和安全网元授权导入; 支持许可自动化导入激活安全产品, 实现安全产品自动化激活, 包括云防火墙、云 WAF、虚拟化运维审计、云日志审计、云数据库审计、云网络审计、云负载、云基线等所有安全产品许可的自动化导入激活; - 支持自定义安全镜像的标签, 包括但不限于 cpu 规格、内存规格、磁盘规格等; 支持自定义网络虚拟机标签, 配置安全组件网口需要连接到哪个网络中, 应对负责网络环境。 四、虚拟组件功能要求 - 云 waf 支持虚拟补丁功能, 支持导入 appscan、w3af、topscanner 至少三种扫描报告结果并生成 WAF 的规则, 对此类网站漏洞直接防护; ★云 waf 支持 WEB 缓存, URL 重写, HTTP 压缩等应用交付功能, 无需额外购买 license 或硬件板卡, 能支持 https 流量的识别以及防护; (中标后,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 并加盖原厂公章) - 云 waf 支持域名自学习, 可以自动学习网络中网站服务器的 IP 地址及此地址下的域名; - 云日志审计支持根据设备重要程度设置独立设置每个被采集源的日志、报表数据存储时间为 1 个月、3 个月、6 个月和永久保存等参数, 支持为不同类型日志设置不同的查询条件和显示条件; - 云日志审计支持首页以全国地图、全球地图展示最近 24 小时日志访问
---	------------	---	---	---

				源和访问目的的分布，能根据颜色区分访问来源和访问目的的数据量大小，能够通过首页地图快速下钻查询指定区域的日志详细信息；（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6. ★云网络审计支持实名审计，支持 802.1x,PPPoE,AD 等环境下终端 IP 地址和用户实名信息或主机信息绑定显示，可显示在线用户的 PPPoE 账号和 AD 域用户等信息；（中标后，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7. 云网络审计支持对 HTTP 协议进行审计，审计内容包括：访问域，URL 引用页、URL 分类、http 请求类型、http 响应类型、请求文件、请求参数、访问行为、发布内容、请求结果、浏览器、服务器、Cookie、返回长度、代理客户端地址、代理上网服务、HTTP 响应时间、源目的地址、MAC 地址等； 8. ★云数据库审计不受 license 限制，不限制审计监听口数量，在性能满足前提下无限制支持 Oracle、SQLServer、MySQL、DB2、Sybase、Informix、PostgreSQL、Teradata、HANA、Hive、Hbase、ES（elasticsearch）、Redis、浪潮 KDB、MongoDB 数据库系统的审计；（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并加盖原厂公章） 9. 云数据库审计支持按数据库实例、数据库名、用户名、数据库表名、表字段名、操作类别、SQL 语句、响应时间、连接时长、会话 ID、关联规则 ID、操作结果、SQL 返回结果集、数据库客户端程序、数据库服务器端程序等作为查询和统计条件； 10. 云数据库审计支持手动、自动方式的磁盘清理，可根据剩余空间、保存时限等条件灵活设置，磁盘空间占用情况的检查频率可灵活设置：10min、30min、1h、3h、6h、24h 等时长，支持存储外发； 11. ★云 edr 客户端安装后至多占用 50M 硬盘资源，病毒库 3M 大小，日常内存占用不到 30M，有效节省 PC/Server 资源； 12. 云 edr 支持对系统关键位置进行防护，从系统文件保护、病毒免疫、进程保护、注册表保护、危险动作拦截、执行防护等多个维度阻止无文本攻击、流氓、广告程序对系统的恶意篡改等行为。对系统进行防护。 五、产品资质要求 云安全管理平台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签订合同前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3	网口网络切换系统	1	项	1. 存储温度 -20~60℃ 功率 60W ，显示器：17 英寸； 2. ★最佳分辨率 1280*1024 自动扫描间隔 1~255 秒； 3. ★主机直连连接数 16 口 工作温度 0~40℃； 4. 支持连接数 256 工作湿度 0%~80%RH，无凝结； 5. 端口选择 按键;OSD 菜单 产品重量 18kg； 6. 其他性能 支持跨平台 Windows2000/XP/Vista、Linux 及 FreeBSD； 7. 输入接口 PS2/USB 双界面转换模组、菊链串入接口； 8. 输出接口 VGA 和 USB 本地控制端、菊链串出接口； 9. 切换方式 面板按钮，OSD，键盘热键； 10. 功能 鼠标、键盘、显示器、切换器四合一(19 英寸标准安装)； 11. 标配 电源线*1，合格证*1，说明书*1； 12. 支持服务器 联想，DELL，Sun，惠普，华为，IBM，方正，华硕，硕祥，

				清华 同方等各种服务器。
4	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1	项	一、★硬件性能 1U 机架式设备,≥6 个千兆电口, ≥2 个千兆光口,单电源,适配带宽性能≥100M, 最大并发连接数≥60 万; - 满足管控用户数: ≥600 人; ★产品硬件保修, 系统版本、网站知识库及应用知识库升级服务许可≥3 年。 二、产品功能 ★支持即插即用功能。不管电脑的 IP 如何配置, 开启即插即用功能后, 只要插上网线, 即可上网;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功能界面图, 并加盖原厂公章) - 支持 ISP 自动地址表 (电信、移动、网通、铁通等) 的策略路由的选路方式; - 支持将多个以太网物理端口捆绑成一条逻辑端口 (即将多个端口捆绑成一个逻辑的端口以增加带宽, 同时增加链路备份) 支持基于轮循、主备、哈希、广播、802.3ad、发送自适应、双向自适应等多种负载方式; - 支持行为管理设备接入集中管控平台, 并通过 APP 管理集中管理平台并查各个局点的 ACM 的状态和告警信息; - 能够提供流量适用排名, 提供前 50 名用户流量适用情况, 并支持趋势图、黑名单、显示活跃服务等操作。通过黑名单可以直接强制某个流量异常用户下线或者快速修改带宽; - 支持对 TCP、UDP、ICMP、TCP SYN 超时时间, 无回应 UDP 超时时间设置, 并能支持按照新建会话与总会话比例设置老化开始或者结束; - 支持基于策略方向、源地址、目的地址、服务、生效时间的安全策略; - 支持接口配置 ipv6 地址、支持 ipv6 地址簿、支持 ipv6 策略路由、NAT64、NAT66、DNS64 等相关配置; - 支持 URL 分类库、应用识别库, 能识别 2000 种主流应用, 且能将识别的应用智能分类; - 支持流量管理和上网时间管理; - 支持 PPPoE 拨号以及负载均衡; - 支持基于轮询的多链路负载均衡算法; - 支持基于链路上行、下行、总流量自动均衡的多链路负载均衡算法, 基于固定指派链路的自动均衡算法, 基于最佳路径的多链路负载均衡算法; - 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 根据整体线路或者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情况, 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 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 - 支持针对单用户的行为分析 (包括: 应用流速趋势、应用流量排行、域名流量排行、应用时长排行、域名时长排行、行为汇总排行等)。 三、产品资质要求 - 所投上网行为管理设备需具备《网络通讯安全审计产品 (国标) 销售许可证》; (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 所投上网行为管理产品需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 ISCCC《IT 产品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签订合同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5	网络改造 集成服务	1	项	1. ★网络架构优化服务：按照功能和业务进行分层分区设计，办公内部网络包括终端层、接入层、汇聚层、核心层、出口区，外部的其他同级部门区、上级部门等通过专线与办公内部网络实现互通。（1）层次化设计：每个层可以看作是办公网内一个具有特定角色和功能的、结构定义良好的模块，层次化的设计结构，易于扩展和维护，降低了设计的复杂度和难度。分层架构的层次可以更好地控制网络规模和网络质量，同时也方便网络管理和维护。（2）模块化设计：每个模块对应一个部门、功能或业务区域，可根据网络规模灵活扩展，部门或区域内部调整涉及范围小，容易进行问题定位。 2. ★网络地址规划服务：与网络拓扑结构相适应,既要有效地利用地址空间,又要体现出网络的可扩展性和灵活性,减少路由器中路由表的长度,减少对路由器 CPU、内存的消耗,提高路由算法的效率,加快路由变化的收敛速度,同时还要考虑到网络地址的可管理性。 3. ★路由规划服务：根据网络现有结构，设计比较适合的路由协议。能够实现优化的网络路径选择，同时具有路径均衡功能，在网络结构发生变化时数据能够通过其他路径迂回，保证网络的畅通。 4. ★安全区域规划服务：合理划分安全域边界安全可控的情况下，各安全域可根据信息的最高重要程度单独定级，实施“分域分级防护”的策略，从而降低系统建设成本和管理风险。信息系统安全域之间的边界应划分明确，安全域与安全域之间的所有数据通信都应安全可控。对于不同等级的安全域间通信，应实施有效的访问控制策略和机制，控制高密级信息由高等级安全域流向低等级安全域。 5. ★网络安全架构优化服务：结合现网功能分区，评估不同网络功能分区安全威胁和现有安全防御策略，并针对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和安全管理中心给出安全技术部署策略和优化措施。 6. ★网络安全规范服务：健全网络安全管理规范，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响应机制，规范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响应工作内容和流程，科学应对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最大限度地消除信息安全各类突发事件的危害和影响，保障信息系统的实体安全、运行安全和数据安全。包括应急处理的机构及职责、应急事件分级及处置方法、网络应急流程和应急处置规程等。 7. ★安全设备维保服务：对机房业主指定安全设备特征库及病毒库升级，并对硬件设备进行 3 年软硬件维保，确保安全设备达到市局网络准入要求。按业主方提供硬件型号进行维保。 8. ★楼层主体网络线路改造服务：主要涉及到全局综合布线及办公所需楼层交换机部分。 9. 硬件部分主要由网络布线系统、网络设备组成对局内 6 层楼线路重新铺设，通过光纤连接各层，并达到每个办公室至少有一个信息点。分内网与外网两套网络组网。 10. 对局中心机房整体环境进行加固（如对墙体、窗户进行加固修缮等）。 11. 技术支持服务：包括各类信息化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制、指导建议和审核。 12. ★数据保障服务：保证各类测绘、遥感信息等地理信息数据的存储、交互顺畅，硬件支持及网络改造须依据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总体规划整体框架和实施方案，以及“市县一体化”建设要求。
---	--------------	---	---	---

				13. ★软件系统保障服务：保证相关软件系统符合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化要求，能够适配上级部门系统配置并正常部署联调，运行环境安全稳定，硬件支持及网络改造须依据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总体规划整体框架和实施方案，以及“市县一体化”建设要求。 14. 此服务包含了本项目中接入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软、硬件接口的所有费用，不支持追加费用。 15. ★因项目特殊性，为预防出现数据安全事故及保证集成服务质量，所投入实施人员不少于 10 人，要求：其中至少 2 人必须拥有工程系列高级职称且同时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或高级系统架构设计师证；至少 2 人具备中级网络工程师证、1 人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以上证书及全部投入实施人员的半年内连续 3 个月以上的社保证明，如为投标截止前三月内成立的供应商需提供全部投入实施人员近一个月社保证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16. 要求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署前签订保密协议。
6	气体消防灭火系统	1	项	系统包括气体灭火控制器，感烟、感温火灾探测器，紧急启停按钮，手自动转换开关，气体喷洒指示灯，声光警报器。 1、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1； 2、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1； 3、输入模块*1； 4、火灾声光警报器（2 线）*1； 5、紧急启停按钮*1； 6、气体释放警报器*1； 7、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70KG 药剂）*1； 8、消防检测一次。
7	机房环控系统	1	项	进口主板，光电隔离，可接温湿度、烟感、漏水、防雷检测等传感器。实现对 1 个监测点的监控。 可通过 RS485 对设备进行固件升级或者厂家调试。 12V 蓄电池备用电源接口（当机房意外停电时自动启用后备电源）。 GSM 卡接口，自带电话短信功能，轻松实现短信、电话、邮件、声光等告警。
8	机房防入侵系统	1	项	支持短信通知（需加 GSM 模块），支持 8 个短信号码 支持 1000 条报警事件记录，1000 条操作事件和管理操作记录，支持远程搜索查询事件日志 支持 17 个键盘分区和 256 个设备分区 支持 4 个独立的以太网接警中心、3 个独立的电话接警中心和 4 个独立的 GPRS 接警中心 支持 3 个独立中心个，每个可灵活配置报警数据上传策略、冗余备份策略 支持 8 个用户电话号码 支持每个键盘 6 组定时布撤防功能。共 102 组定时布撤防时间 支持主机防拆、支持探测器防拆报警 支持 1 路受控警号（继电器）输出 支持 17 个 LCD 键盘包括 1 个主键盘和 16 个从键盘，键盘总线最长 9.6Km（需

				加中继器) 支持 Contact ID protocol, 支持话机复用 支持 273 个密码, 1 个安装员密码、每个键盘 16 个用户密码 支持 250 条 CID 报告缓存 支持外置蓄电池, 蓄电池电压实时监测, 主辅电源可自动切换 支持 DC12~30V 电源供电
9	门禁系统	1	项	2.0 寸高清彩屏; 指纹模板容量: 1500 枚; 记录数: 80000; 防拆报警, 非法开门报警, 门未关好报警和胁迫报警, TTL 输出, 内置 Mifare 读卡器; 4*4 机械按键 (含门铃按键); 高级门禁: (门磁、报警、开锁、出门开关、多种验证方式); 标配 wiegand 输出 (选配输入); 配置 12V 门禁专用电源及配套附件。 U 盘功能: 支持上传下载考勤数据及短消息功能 通讯方式: TCP/IP 或 RS485 比对速度: <=0.5 秒; FRR: <=0.01%; FAR: <=0.0001%

商务要求:

1. 投标人需对投标产品参数及服务事项进行了解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凡因供应商虚假应标, 造成无法按采购单位采购要求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将被拒绝验收, 引起的一切后果, 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赔付责任。
2. 招标人有权在供货时对所投产品响应的技术参数及证书进行测试验证, 其使用的产品技术参数与竞标人竞标时竞标文件中的产品技术参数一致, 如出现虚假应标, 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3. 建设方与中标承建方签订合同前, 中标承建方应证明具备承接《信息系统集成》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能力》并提供相应证书备查。建设方有权对产品进行全面的测试, 可依照招标文件的软件要求逐项进行测试。若中标人的产品及服务不能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招标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 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并上报有关采购部门, 作为虚假应标处理。
4. 质保期: 自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不少于叁年的免费保修, 定期回访, 按国家规定和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5.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 1 小时内响应, 接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 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 保修期后供应商在接到通知的 24 小时内作出响应, 提出处理意见, 如果需要现场服务的, 保证技术人员在 1 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
6. 交货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要求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7. 交货地点: 广西柳州市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安装、通电测试完毕, 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款的 30%; 提供集成服务方案并且全部设备系统调试无故障后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40%; 集成服务完毕, 项目通过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款的 30%。
9.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合同签订之前, 按合同总金额的 5 %向采购方足额交纳履约

保证金。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按照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采购方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 1 年无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可以申请退还质量保证金，采购方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验收结果不合格或者在质量保证期 1 年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的，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袋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谈判供应商地址：_____

谈判时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 判 书

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公告，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装在响应文件袋中。

1. 谈判书；
2. 保证金证明；
3. 报价表；
4. 分项报价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资信证明文件；
7.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8. 按采购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声明如下：

- 1.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记录有：

_____（如没有则填写“无”）

2.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保证金证明（格式）

转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 说明：
- 1、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出票人、汇款人须填写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否则将导致谈判无效。**
 - 2、转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务必保持清晰完整，如模糊不清而造成该证明被视为无效或谈判无效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 3、若广西珽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在规定递交的时间内没有收到其缴纳的谈判保证金，则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
 - 4、除转账和电汇以外的其他缴纳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附件三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企业类型	生产厂商	产地
										
竞标总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注：企业类型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按供应商生产厂商所属企业类型填写。

说明：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七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谈判采购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八

商务响应表

项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				
N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注：1.供应商应对照“项目需求”内商务要求的响应及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时应对应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

2.商务响应偏离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职务：_____
系_____（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谈判供应商：_____（公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附件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玥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谈判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谈判活
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
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谈判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附件十一

服务承诺书

（由谈判供应商按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自行填写，所作的承诺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如提供虚假承诺或在中标、成交后不按其承诺履行的，将依法追究违约责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予以处罚。）

备注：以上为服务承诺格式，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一列明。

谈判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合同验收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一般货物类）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表编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								
N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及服务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投标服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6.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负并承担相应费用。

7.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地点： 。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及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对货物（安装、通电测试完）及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或服务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与甲方商议。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详见响应文件及合同附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4. 售后服务、保修时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安装、通电测试完毕，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30%；提供集成服务方案并且全部设备系统调试无故障后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40%；集成服务完毕，项目通过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合同签订之前，按合同总金额的 5%向甲方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按照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甲方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 1 年无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可以申请退还质量保证金，甲方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验收结果不合格或者在质量保证期 1 年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的，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1 小时内响应，接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保修期后供应商在接到

通知的 24 小时内作出响应，提出处理意见，如果需要现场服务的，保证技术人员在 1 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响应文件承诺（或合同附件）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响应）文件；
3. 服务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 (章)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响应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响应文件要求填写，如招响应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保证金：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及《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文中“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第五项、第四十条第四项所称质量和服务相等，是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

即对谈判供应商谈判总价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后加上原来未享受优惠政策的部分谈判价格作为评标价计算价格分。[谈判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对证明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按第四章要求格式填写）

谈判供应商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审查资格文件和产品参数要求，选出符合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再按谈判供应商有效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谈判供应商，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认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